格式二

一式二份
一份　集保結算所留存
一份　實券保管銀行留存

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
票券商票券兌償帳務網路查詢申請書-外幣

申請日期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申請事項		新申請		註銷		重設用戶代號／登入密碼									
		變更 □❶ □❷ □❸ □❹ □❺ □❻ (註 1)													
票券商資料欄															
❶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												集保結算所序號			
❷ 公司中文名稱															
❸ 票券商代號		B													
❹ 負責人 (註 2)	姓名														
	身分證字號														
❺ 公司地址(註 3)															
❻ 連絡人 (註 3)	姓名														
	電話														
申請須知	1. 辦理變更時，請勾選變更項目。 **2. 為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請詳閱次頁之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聲明並簽章確認。** 3. 登入密碼單一律以雙掛號郵寄，請確實填寫公司地址及連絡人，一經寄出即視為送達。 4. 提出申請者，應同意遵守臺灣集保結算所有關票券兌償帳務查詢作業之相關規定。														

茲向　貴公司申請辦理票券兌償帳務票券商網路查詢相關事宜，敬請　貴公司惠予辦理。

此致

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

○○ 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（或○○銀行）

（票券商原留印鑑）

（以下欄位由臺灣集保結算所及實券保管銀行填寫）

主管	覆核	經辦	本公司留存印鑑

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
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聲明

（發行人/票券商/保證人申請票券兌償帳務網路查詢專用）

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稱本公司）蒐集　台端個人資料，謹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告知下列事項：

一、蒐集之目的：為利 台端之公司向本公司申請查詢票券兌償帳務，需請 台端提供個人資料，俾便相關作業之進行。

二、個人資料之類別：

識別類

C〇〇一辨識個人者（如：姓名、聯絡電話及地址等）

C〇〇三政府資料中之辨識者（如：身分證統一編號等）

三、台端個人資料本公司自蒐集日起至保存期限屆滿止得依法為利用，利用之期間、地區、對象及方式：

(一)期間：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，本公司自完成申請註銷查詢日起保存一年。

(二)地區：在中華民國境內。

(三)對象：本公司、其他依法有請求提供資料之機關（構）、團體、事業或個人。

(四)方式：以自動化或非自動化，包含但不限於書面或電子文件或以當時科技可進行之方式。

四、台端就提供本公司之個人資料得以書面方式向本公司查詢/請求閱覽/請求製給複製本、於適當釋明後請求補充或更正、或請求本公司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該個人資料，申請書表得至本公司業務部櫃檯（地址：臺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365號2樓，電話：02-27195805分機411）索取，相關事項請參見本公司網站（網址：https://web.tdcc.com.tw/pdf/others/a228.pdf）。

五、不提供個人資料所致權益之影響：

台端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，惟 台端若拒絕提供相關個人資料，致本公司無法進行必要之行政處理作業，將影響 台端或所服務公司之權益。

本人已瞭解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就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本人個人資料之告知事項內容。

受告知人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

中　　華　　民　　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85020200-12